

证券代码：603890

证券简称：春秋电子

公告编号：2024-018

债券代码：113577

债券简称：春秋转债

债券代码：113667

债券简称：春23转债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4月12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杨超女士召集和主持，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监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提出了如下的书面审核意见，与会全体监事一致认为：

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3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全体监事保证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

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供投资者查阅。

4、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19），供投资者查阅。

5、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出了如下的书面意见：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做出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供投资者查阅。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供投资者查阅。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监事会逐项表决了上述议案，相关监事回避表决。

（1）杨超

表决结果：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

（2）龙燕

表决结果：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

（3）王海乾

表决结果：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

（4）王荣国（已离任）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 2023 年度各位监事的具体薪酬详见 2023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依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能够客观、公正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供投资者查阅。

10、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有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不会对公司治理及依法合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

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计提本次资产减值准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供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